

# 论美国经典文学作品中的溪水与河流

曾 莉

**内容提要:** 本文从生态文学批评研究视角分析了美国文学中有关溪水与河流的互文主题,分别解读了《瑞普·凡·温克尔》、《睡谷的传说》、《红字》、《在密西西比河上》、《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宠儿》以及《黑人谈河》等美国经典文学作品中的溪水与河流。对美国文学中原生态的溪水与河流、美国文学中的成熟态河流以及美国文学中精神态河流进行了分别阐述,体现了美国文学作品中生态文本的人文自然的精神。揭示出不同时期的作家对溪水与河流的态度,反映了人与自然关系的不同阶段,同时也丰富了不同文学时期文学思潮的内涵。

**关键词:** 美国文学 溪水 河流

**作者简介:** 曾莉,江汉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副教授,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高级访问学者,主要从事美国文学与文化研究。本文是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美国小说环境因素互文主题研究”【项目编号:2009B432】的成果。

**Title:** On the Creeks and Rivers in American Literary Classics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cocriticism, this article analyses the intertextual themes about the creeks and the rivers in classical American literary works, such as *Rip Van Winkle*, *The Legend of Sleep Hollow*, *The Scarlet Letter*, *Old Times on the Mississippi*,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Beloved*, and *The Negro Speaks of Rivers*. This article separately analyses the “primeval” creeks and rivers, the “maturity” ones and the “spirit” ones in American literary works. And it also explores the spirit of humanity-nature in American literary works. This article concludes that the attitudes toward the creeks and the rivers of different writers in different periods reflect the different stage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n and nature which also have spontaneously enriched the intension of literary trend of thoughts in different literary periods.

**Key words:** American Literature Creeks Rivers

**Author:** Zeng Li is associate professor at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Jiangnan University(Wuhan 430056, China). Her major academic interest is American literature and culture.

英国作家罗素(David Russell)在散文“论老之将至”(“How to Grow Old”)中有一段关于人生的比喻:“每一个人的生活都应该像河水一样——开始是细小的,被限制在狭窄的两岸之间,然后热烈地冲过巨石,滑下瀑布。渐渐地,河道变

宽了,河岸扩展了,河水流得更平稳了。最后,河水流入了海洋,不再有明显的间断和停顿,而后便毫无痛苦地摆脱了自身的存在。能够这样理解自己的一生的老人,将不会因害怕死亡而痛苦,因为他所珍爱的一切都将继续存在下去。而且,如果随着精力的衰退,疲倦之感日益增加,长眠并非是不受欢迎的念头”(转引自朱红 644)。作者将一个人的存在比作一条河流:青年时,无忧无虑地在一小片属于自己的小天地里欢乐、富有激情地生活着。随着时间的流逝,见识经历的愈多,视野也越宽阔。在经历一番风雨之后,失去了青年时的激情,沉淀出一份稳重与成就。到了老年,修正了原有激情澎湃的个性,淡泊于名利,拥有了海纳百川的情怀。而彼得·斯坦哈特(Peter Steinhart)在“迷人的小溪”(“The Enchantment of Creeks”)中,让我们领略到了小溪给人们带来的快乐。在作者眼里,小溪便是我们美丽的童年,或者是与童年密不可分、让我们缅怀的时光。作品赞美心灵中的那份纯真、那份勇敢去追逐的梦想,这也正是罗素笔下那小而窄的却又激情四溢的河流的雏形。河水是流动的,富有生命的。从涓涓细流到惊涛骇浪,最后注入宽阔的海洋,它与人类的发展、个人成长历程都有着相似之处。而这种人与自然统一,早在圣经中都有体现:上帝所代表的公平正义会像滔天洪流那样洗涤世间的肮脏与邪恶。回顾美国文学史,水的意象对西方文化影响深远,强烈地渗透在各领域之中。在不同的时代里,我们发现以水为背景的小说、诗歌和散文,无形连成了一种河水流域文学。在著作中出现的以水为主体的河流、小溪都将作者的思想 and 经历以及对这条河流的理解巧妙地结合在一起。通过以水为象征载体的角度来剖析美国文学史,不仅让我们感受到在天地万物、宇宙自然之间那一种震撼心灵的和谐共鸣,而且使文学作品价值获得了从历史的有限到自然的无限超越。

### 一、美国文学中原生态的溪水与河流

美国早期浪漫主义文学的代表华盛顿·欧文(Washington Irving)向他所倾慕的欧洲借鉴了德国的民间传说,来增添一点古老的神秘感、一点浪漫的气息。作者将神奇的传说与美国独立前后纽约的社会形势结合起来,创作出一篇既具有浓郁的浪漫主义色彩,又具有朴素的现实主义风情的作品,刻画出具有美国风尚的人物性格,反映了早年北美大陆人民善良淳朴的精神面貌,生动而形象地描述出独立战争给当地社会带来的影响。其中的河流细诉了一系列的传奇故事。在“瑞普·凡·温克尔”(Rip Van Winkle)中首先出现的就是那条哈得逊河(Hudson)“在下面静默而又庄严的流着,如镜的水面有时倒映着一片紫色的云霞和稀朗懒洋洋的孤帆。这条河最后终于消失在苍翠的高山之间”(涂沙丽 29)。作为这部文学大餐中的佐料——河流见证了一个荷兰人统治末期的纽约州乡村的人与人、人与物、人与社会的关系的变化,欧文流露出一些伤感的情绪,以一种缅怀的情感去追忆过去年代的生活。小说中“神奇的群山”、“奇幻的山峦”、“谈谈的烟”、“高处的青葱”、“近景的新绿”、“雄伟的哈得逊河”和瑞普身

上流露出的“淳朴善良”、“和蔼可亲”、“驯顺惧内”、“温和驯良的脾性”一并反映了那种原始的、质朴的文明精神,这与当时美国社会中惟利是图、互相争夺的腐败风气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瑞普睡去的20年正是独立革命的年代。回村后生活所发生的变化并不使他称心如意。独立战争前的生活悠闲,一片和平谐顺。独立后出现了政党之间争权夺利的情形,昔日悠游自在的谈天说地已被面红耳赤的争辩所替代。生活的节奏加快了,以往的轻裘缓带与徜徉自在已一去不复返,在当时的政治背景下,哈得逊河是一条未被发掘变更的原生态河流,是自然的一部分,这就使作者赋予了它更深层次的含义。欧文将恒稳不变的自然与瞬息多变的人世形成鲜明对比。在他笔下,自然不仅是主人公远离尘嚣的避难所,还是他遇难获救的向导,因为最终使他认定没有走错地方的是卡兹基尔群山和奔腾不息的哈得逊河。

“睡谷的传说”和“瑞普·凡·温克尔”均以介绍哈得逊河开场,这两个富有传奇色彩的故事是以哈得逊河为背景展开的。而作为哈得逊河本身而言,在故事里就带着传奇的色彩。其名字的由来给河与周围的一切都增添了几分神秘,藉此也为在河畔村庄里发生的传奇故事埋下伏笔。哈得逊河多用来反映主人公不同境遇时显现出来的不同心情,主要表现在:当Ichabod满怀欣喜接受塔赛尔的邀请去参加舞会时,途中经过一座山坡,那里可以看见哈得逊河最好的风景。此时在心情愉快的Ichabod眼里这条河是如此的壮观,晴空万里,美好的景色尽收眼底。可当夜晚宴会结束后,在返回的途中,Ichabod再次路过这个山坡,神情沮丧的他看到却是另一番哈得逊河的景象。也就在这个时候,在神秘的哈得逊河旁,无头骑士与Ichabod相遇的神奇故事开始上演了。欧文笔下的河流是神秘纯美的、保留着纯态的原生态河流,如同一个童心未泯的成年人,他成长了但仍有几分童趣,岁月在欧文的河流中没有留下任何沧桑与沉重。

再来看看霍桑(Hawthorne)笔下的溪流,在《红字》中第十九章“溪边的孩子”指的是珠儿,“就在她停下脚步的地方,小溪恰好聚成一个池塘,水面平静而光滑,把珠儿那小小的身影完满地映现出来:她腰缠嫩枝编的花带,使她美貌绚丽如画,比本人还要精美,更像仙女”(霍桑162)。丁梅斯代尔有一种奇怪的幻想,认为这条小溪是两个世界之间的分界线,一边是生活在天真童话中的珠儿,另一边是挣扎在精神磨难中丁梅斯代尔。在溪边的珠儿对世界充满着疑虑:“他爱我们吗?”“牧师干嘛坐在哪儿?”(霍桑166)小溪是珠儿情绪的一面镜子。在孩子溪畔这章里,霍桑描写了海斯特、丁梅斯代尔牧师和珠儿在溪边相会的情景。作者以小溪为背景,多处运用了象征和比喻的手法来刻画珠儿、海斯特和丁梅斯代尔牧师不同的性格特征,从而深化文章的主题:道德和原罪的冲突变得更加突出,令人深思。当珠儿在小溪的一边与海斯特和牧师相望的时候,他们之间的情感结构和境遇已被这条溪流无声的隔开了。平静的水面犹如一面镜子,不仅映现出珠儿精美的模样,更加突出了珠儿内心的纯净和美丽。由于大人们身上的罪恶使这个小生命从一出身便被视为“婴孩天地的弃儿”,她是一个邪恶

的小精灵,是罪孽的标志和产物,无权跻身于首席的婴孩之列。然而就是这样的一个小精灵,在大自然眼里,则是从未被人类法律管制过、也从未被更高的真理照射过的森林。在未被人类罪恶所污染的纯净快乐流淌的小溪眼中,这个孩子是纯净无暇的,她未浸染一点世俗尘埃,她就是一颗珍珠。当经过一番周折,珠儿终于跳过小溪,来到海斯特和丁梅斯代尔牧师身边。此时,牧师为了以示友好,亲近珠儿,便弯下腰亲吻了珠儿的额头。而珠儿却立即挣脱她母亲的手,跑到小溪边,猫下身子,洗起她的额头,直到那不受欢迎的亲吻完全洗净,散进潺潺流逝的溪水中。通过珠儿的行动,我们可以清楚的了解这小溪在珠儿心目中的含义:小溪干净、透明,可以照射出自己美丽,更能洗涤自己不喜欢的东西。此时珠儿的心与小溪的特质很巧妙的结合在一起。珠儿是喜爱这小溪的,而她对牧师却感到不满,洗净牧师的亲吻就是一种无声的对抗,因为她不愿接受牧师,更不愿看见牧师分流海斯特对她的宠爱。与此同时,在牧师的眼中,在看着珠儿与小溪的联系中,这条小溪在牧师眼里也有了不同的含义。

望着小溪对岸的珠儿,成年人都会敏感地说:“这条小溪是两个世界的分界线,你永远不会再和珠儿相会了”(霍桑 163)。显然,在丁梅斯代尔牧师的眼中,这条小溪已不仅是一条默默流淌的溪流,它更像是一个鸿沟,将两代人相隔于不同的世界。溪的对岸是珠儿纯净的世界,没有世俗罪恶,没有无尽的欲望,名利的追逐。看着天真无邪珠儿,丁梅斯代尔牧师心里感受到了自己深重的罪恶感,追求名誉的他自私地掩盖内心的罪恶,同时还要让海斯特与纯净的珠儿去承受罪恶的后果。这种鲜明的对比让他感到了作为一名牧师,自己的渺小和惭愧。这条溪水似一面明镜,照清了牧师内心的点滴污浊。对于丁梅斯代尔牧师,他的外表受人敬仰的身份与他内心的罪恶是形成鲜明反差的。当面对这面如镜的小溪时,他仿佛看见自己罪行和丑陋无疑暴露出来。

海斯特多次尝试将珠儿从溪的对岸呼唤过来,然而珠儿却始终没有动静,并开始一个人发起脾气来,海斯特最后才明白为何珠儿不愿跳过小溪,“我明白这孩子是怎么回事了”海斯特对牧师低声的说:“……珠儿是看不见我不离身佩戴的东西了!”(霍桑 164)而那个红字此时正躺在溪边的岸上,金丝刺绣还在溪中反着光。当海斯特与牧师计划一起逃走的时候,她将这个红字抛到了丛林中,恰巧落到了小溪不远处,只消再飞过几指宽距离,红字就会落进水里。海斯特多么愿意将红字扔到水中,让它随水流向远处,永远也不会出现在她的眼前,让心中的哀怨随溪水流淌,以为这样可以减少其内心的罪恶感。对于海斯特来说,这条小溪仿佛能洗脱罪恶的约束,让自己负罪的心灵得到永久解放。

这条忧郁的小溪怀揣着珠儿、丁梅斯代尔牧师和海斯特三人不同的心情和故事,继续潺潺向前,悄声低语,它沉重的小小心灵绝不会有半点欢快。霍桑笔下的小溪保留着本真美与纯净态,让人想到珠儿,想到了童年。

## 二、美国文学中的成熟态河流

美国现实主义作家马克·吐温的《在密西西比河上》(*Old Times on the Mis-*

issippi, 1875)和长篇小说《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1883)中的大河形象有着丰富的意象意蕴,这种意蕴植根于人类从古至今对大自然普遍的感知经验,并在现代思想理论的理解下,显示为完整、生动、合乎逻辑的原始文化内涵,这也就成为作家创造出的独特的原始意象。其一,这是一条人格化的大河。在哈克带有自然神论倾向的感知体验中,她是一个富于神秘色彩和永恒魅力的母体,哈克和吉姆就是大河的孩子,或者是合为一体的健全的男性,从而与大河构成相互依存的亲缘或相互包容的和谐整体。我们从作者笔下看到过大河的宁静、温情和慈爱,那就是大河在夜色中传来的蛙声,大河在黎明雾散后现出的红色,她那摇篮般的波动,以及她与赤身裸体的漂泊者的水乳交融。她无尽无休,绵延万里,象孕育原初生命的原始的水流,涌着原始的生命律动。时间消失了,浮现的只是原始的生命;尘世远遁了,存在的只是自然和人的本性。人和自然联结为一个凌驾于现实之上的新天地。其二,这是一条性格化的大河,她的喜怒哀乐与主人公的际遇休戚相关。哈克和吉姆登上木筏、初享自由时,大河是温柔宽厚的怀抱;哈克用诈死来戏弄吉姆时,河上水急浪险,满是迷雾鬼影;哈克从贵族械斗中逃回时,大河又成为充满灵性的朋友、尘世喧嚣之外的净土;当两个骗子上了木筏,大河则象受了玷污,雷霆爆发,狂啸怒吼。与两个孩子朝夕相处的大河已既非自然中的无情之物,亦非现实中的实有之物,而是作家艺术创造的理想长河。其三,这也是一条神话化的大河。大河与主人公历险生活的神异联系产生出现代神话的意义,与远古创世神话中神的诞生历险故事相暗合。我们知道,在世界许多民族的创世神话中,最初的存在便是“无底的水的深渊”,而化生万物的开辟神、宇宙胚胎或蛋则处在水中或浮在水上,以后才有了神的诞生、成长、历险。远古各主要的、傍河而居的民族——埃及、印度、巴比伦等都相似地留下了这样的神话,这表明水的孕育和神的历险是不可分隔的,它构成了原始文化的核心表象。并相沿至马克·吐温笔下的核心意象。

我们知道爱默生认为“河造就了自己的岸,每一种合法的观念都创造了自己的渠道”(307)。而惠特曼笔下的密西西比河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河,“好像作了安排作了规划似的,它由北向南缓缓而流,流经五六种地带,都适于人们安居;它的出口处终年不冻,河道成了陆上商业的一大动脉,安全而又便宜,也是由北部的温带到热带的通道”(胡家峦 163)。最重要的是密西西比河流域或河区迅速地集中了美国联邦的政治力量。人们不禁感到它就是联邦——或者很快就会成为联邦。在惠特曼眼中密西西比河流域的文学殿堂里,有着“纯洁的气息,原始的特色;无限的富庶和充裕;审慎、力量与克制的奇异融合;现实与理想的奇异融合;独特与优良的奇异融合;这些草原与落基山脉的奇异融合;密西西比河与密苏里河的奇异融合”(胡家峦 167 - 169)。还收藏着“更深邃、更广阔、更坚实的却是一种伟大、跳动、有活力、富于想象的作品或多种作品或文学。要创造这样一种文学,大平原、大草原、密西西比河及其多样而富饶的流域所遍及的地方,都应当是具体的背景;美国现在的人性、激情、斗争、希望——在这新大陆的舞台

上,在迄今为止的一切时代的战争、传奇和演化中——现在是将来也是一种说明——应当閃出轻轻摇曳的火和理想”(胡家峦 169)。

### 三、美国文学中的精神态河流

作为一位美国当代黑人女作家,托尼·莫里森(Toni Morrison)的小说创作始终植根于美国黑人的文化传统,美国黑人的历史、命运和前途是她的小说创作的主题。她的关注点在处于社会最底层的黑人妇女的命运和她们的精神世界上。莫里森作品中的主要人物几乎都是黑人女性,是莫里森把黑人女性推上了美国文学的殿堂,让世人听到了她们的呻吟和呐喊。她用史诗般的语言,为读者建构了一个个在异质文化侵蚀下怪诞,变形的黑人世界,成功地塑造了一组组黑人女性群像,道出了黑人无法言说的悲愤以及他们为寻找自我,重塑自我所做出的努力。莫里森的艺术手法的独特源于她对欧美文化传统和黑人文化艺术瑰宝的兼收并蓄。她不仅熟悉黑人民间传说,希腊神话和圣经(*Bible*),而且也深受西方古典文学的浸染和熏陶。她成功地将现实主义与神话结合在一起,给现实披上一层魔幻的外衣;她善于以口语化的语言和象征的手法来刻画人物,使其笔下的形象鲜活生动,栩栩如生。在《宠儿》(*Beloved*)中,象征和隐喻的成功运用是其艺术上的一个突出特征。要再现奴隶制下的黑奴屈辱的历史和他们顽强生存追求自由的艰难历程,完全用写实的手法是很难完成。运用象征和隐喻来完成这一历史使命是莫里森智慧的选择。小说中的隐喻和象征,俯拾即是。小到人物的名字和数字,大到书名的涵义。而在文中出现的雨、水以及赛丝(*Sethe*)逃亡过程中经过俄亥俄河,莫里森也运用了象征手法,在上大做文章。

在《宠儿》中,莫里森借助“水”这一传统的神话的力量,使整部早期黑人心灵史在水的冲刷下从主人公赛丝的记忆中逐渐显现。在《宠儿》中,水的意象和象征贯穿全文。在非洲的文化传统里,水是生命的力量,意味着治疗、清洗、破坏、与再生。赛丝作为一名种植园时期的女奴,和大多数曾生活在白人庄园里的奴隶一样,有着屈辱难言的过去。在小说的开端,赛丝生活在忘却的记忆中,她拼命地工作,尽可能谨慎地不去想任何事情。到底是怎样的原因导致这种矛盾而压抑的心态呢?莫里森以水的意象暗示了其根源:赛丝站在水泵前,沾满双腿的春黄菊汁无可避免地勾起她对“甜蜜之家”的回忆,水冲刷着她的耻辱,她的罪孽,但是过去的景象在经过记忆的荡涤之后却愈加清晰:(水波中)突然,“甜蜜之家”在她眼前摇晃,摇晃,摇晃。这一段实质是女主人公不由自主地回忆不堪启齿的过去,在不经意之间如潮水般涌动。莫里森以水的意象反映一种心理的真实。她指出,奴隶制作为一种制度虽已土崩瓦解,但黑人心理生活无意识的底层,仍潜藏着对这段历史的恐惧。对于赛丝来说,奴隶生活的阴暗与罪恶一直隐隐蛰伏在心底,成为她回顾从前的障碍。

兰斯顿·休斯(Langston Hughes)与许多后殖民作家一样,休斯非常注重探索民族文化的历史之源,以此作为黑人民族自我的根基。在诗歌中,他通过寻根

探源,努力去重新建构被殖民统治破坏的民族文化属性。他在第一篇诗作《黑人谈河》中就以他 18 岁年轻的视角自豪地回眸黑人文明之源:他将几条具有象征意义的著名河流(幼发拉底河、刚果河、尼罗河、密西西比河)排列出来,展示了美国黑人民族悠久的文明以及千百年来文化的迁徙所体现的生生不息的力量。我们了解到,河流是文明的发源地,是生命和精神的起源。黑人与河流的渊源可以追溯到古老的尼罗河、刚果河和幼发拉底河,在那里,河流孕育生命,创造文明。对于生活在 19 世纪的美国黑人而言,河流代表的意义远不止这些。在密西西比(Mississippi)河畔他们为自由,为平等庄严而战,而多数逃亡的奴隶选择水路来到北方,害怕陆上会留下追踪的气息。流动的河水给了他们安全感,涉水而行,躲避奴隶主的捕猎,成为生存的希望。在这一点上,河流意味着救赎,而俄亥俄河则是救赎的象征。而在《宠儿》中,莫里森也在俄亥俄河上大做文章,它作为赛丝逃亡过程中生育 Denver 的巨幅背景,成功地将生命的诞生和历史结合在一起。同许多逃亡奴隶一样,赛丝在这里获得了精神的再生。赤脚在荒野里蹒跚了 28 天以后,怀着身孕的赛丝在埃米的帮助下终于来到了俄亥俄河边。听着汨汨的河水,看着“绵延一英里的混暗水流通向百里之外的密西西比”,她找到了家一般的感觉,因为河的对岸就是“北方”,预示着安静,平和,普通的家庭生活。临近河的一刻,“她的羊水破了,流进了河里”。她肚子上的胎儿(Denver)此刻也要同她一起在这条河流上降生。她们的生命如此紧密地与俄亥俄河联系在一起。河流成为生与死的界限:浮舟承载着两名死亡之神不小心遗忘的女子(一黑一白)和一名新生的婴儿飘到了死亡的对岸。赛丝在破陋的船舱里昏死过去,当她醒来的时候,她以为“她从死一般的梦里逃了出来”。她的疲惫,虚弱,和肿胀,被俄亥俄河冰凉的河水冲洗殆尽,过去的一切苦难都被逝去的河水带走。她由一名低贱、下流的女奴变为一个母亲,一个妻子,一个女人。一睁眼,她看到的是女儿,是河边丛生的蓝色羊齿厥种子。“它们睡在那里,一大片种子,一点都不担心将来”(莫里森 108)。深深地打动了赛丝。那就是她的将来,是 Denver,是千千万万逃亡到北方的黑奴的命运,等待它们的,是即将开花的希望。俄亥俄河是一条积淀着黑人历史的河流,一条象征着自由的河流。赛丝的故事流淌在其中,和她的人民的历史交汇在一起。在这条河上诞生的 Denver 成为未来美好新生活的象征。她在俄亥俄河的北面长大,脱离了奴隶制,却仍生活在奴隶制的阴影下。她不得不帮助母亲在过去的重压之下保持生的希望,正常面对现实和未来。

墨西哥诗人奥克塔维奥·帕斯(Octavio Paz)在作品《没有出路》中写到“河流唱着歌流进沉睡的平原/湿润自由这个词的词根”(转引自王军 67)。这里河流指自然界存在的流动,直到对立事物的和解。对于诗人来说,河流的首要价值主要取决于所有流动的事物所具有的积极意义。因为流动是生命的最高符号之一,同时也是永恒的一种形式。这样,河流就主要指所有流动中的、有活力的可贵本质。具体的说河流可以指代意识的流动和精神的承传。

谈到溪水就让人想起了人的童年时代,充满梦想、希望与不确定性,沉淀出许多纯态的美丽故事;而河流是一个人成熟的象征,象一个如日中天的中年人,蕴藏着欲望、惆怅、矛盾与危机;但海洋则象一个伟人,象征着人类永远的家园,就象一个长者,人生一切都对他来讲赋予了确定性,海洋让人想到了成就的辉煌、尊敬与敬佩。美国河流文学呈现出多元共存的格局。马克·吐温在《密西西比河上》中对这一雄浑的“民族之躯”流露出了神秘的感情“伟大的密西西比河,雄浑庄严、秀丽无匹的密西西比河,在阳光下泛着粼粼碧波,涌着一英里宽的大潮奔腾向前……极目望去,使人如临旷古如斯的大海,充满宁静、庄美”(32)。河流将小溪的无序变为有序与规则,河流增强了溪水的生命力和可持续性,河流化作了所有热爱自由、追求真善美的人们心中不朽的神,从大自然化成了意象,一个凝聚着无限丰富的民族生活内涵的意象,美国河流文学体现了河流审美与文化价值的可持续性,在美国文学中的许多作家的河流作品中受到的礼赞不是偶然的。这标志着美国民族精神的形成和美国民族文学的成熟。

#### 引用作品【Works cited】

- 爱默生:《爱默生演讲录》,孙宜学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  
[Emerson, Ralph Waldo. *Lectures*. Trans. Sun Yixue. Beijing: China People's University Publishing House, 2003.]
- 霍桑:《红字》,胡允桓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  
[Hawthorne, Nathaniel. *The Scarlet Letter*. Trans. Hu Yunhuan.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91.]
- 胡家峦主编:《惠特曼经典散文选》,张禹九译。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00年。  
[Hu Jialuan, ed. *The Selected Readings of Whitman's Classical Essays*. Trans. Zhang Yujiu. Changsha: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2000.]
- 托妮·莫里森:《宠儿》,王友轩译。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1990年。  
[Morrison, Toni. *Beloved*. Trans. Wang Youxuan. Changsha: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990.]
- 涂沙丽等:《华盛顿·欧文作品导读》。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年。  
[Tu Shali, et al. *The Selected Readings of Washington Irving's Literary Works*. Wuhan: Wuhan University Publishing House, 2003.]
- Twain, Mark. *Old Times on the Mississippi*. New York: New York Publishing House, 1917.
- 王军:《诗与思的激情对话》。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  
[Wang Jun. *The Dialogue Between Poems and the Intense Emotion of Thought*.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4.]
- 朱红编:《世界经典散文新编》,申惠辉译。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99年。  
[Zhu Hong, ed. *The Classical Essays of World Literature*. Trans. Shen Huihui. Tianjing: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999.]

责任编辑:韩霞

# 新历史语境下《弗兰肯斯坦》的生态伦理学解读

陈礼珍

**内容提要:**长期以来,国内批评界对《弗兰肯斯坦》关注很多,但批评重点一般都集中在批判维克多·弗兰肯斯坦这一问题上,认为他不应该滥用科技力量和违背自然规律,以至造成伦理和生态灾难。本文试图从生态伦理角度出发,关注在这本小说中另一个常被忽视的关于遗弃与教养的主题。在 21 世纪新的历史语境下重新审视人类与非人类自然生态力量之间应如何和谐共存,如何共同建立一个安全、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

**关键词:**《弗兰肯斯坦》 生态伦理批评 和谐共存

**作者简介:**陈礼珍,江西师范大学讲师,主要从事叙事学和小说阐释学研究。

**Title:** Mary Shelley's *Frankenstein* in the 21st Century Historical Context: an Eco-ethical Perspective

**Abstract:** Critics in China paid much attention to *Frankenstein* and contributed a lot to the reading and re-reading of this famous novel. However, the analytical and critical focus is, for the most part, on one motif: by abusing the power of science and breaking the laws of nature, Victor Frankenstein brings ethical and ecological disaster to human beings. This paper shifts the critical engagement to another motif, namely, the issue of desertion and education. It reconsiders the issue of human beings' coexistence in harmony with other non-human ecological forces, and tackles the problem of how to build a safe, healthy and sustainable eco system.

**Key words:** *Frankenstein* eco-ethical criticism coexistence in harmony

**Author:** **Chen Lizhen** is lecturer of English at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Nanchang 330022, China). He specializes in narrative theories and hermeneutics of novel. Email: chenleezhen@163.com

英国女作家玛丽·雪莱的小说《弗兰肯斯坦》对中国读者来说并不陌生,在将近两百年的时间里,国内外评论界围绕它衍生出来的研究著述和论文非常多。《弗兰肯斯坦》往往被评论界推举为“第一部科幻小说”,它已经成了世界文学中的经典名著,在中国知名度也非常高。根据美国普林斯顿大学高特博士(Lucy Pollard-Gott)前几年做出的调查研究表明,在世界文学和传说最著名的一百个虚构人物中,弗兰肯斯坦排第三十三名(第一名是哈姆雷特,贾宝玉排第八)(转引自张金凤 94)。自 1818 年出版问世以来,《弗兰肯斯坦》已经被翻译成一百多种语言,不断被复制和改写,衍生出几十个舞台和电影版本。

故事由探险家沃尔顿写给姐姐的四封书信组成,信中讲述了他在北极探险中如何救起一个垂死之人,即书中主人公维克多。维克多向沃尔顿讲述了自己的往事。维克多在德国的英戈尔施塔特读书,研究化学和生物学。他执迷于弄清生命的起源,为此还专门学习了解剖学,天天关在实验室里用残缺的人体器官拼装出人体。终于有一天,他通过电击的方法使它获得了生命。可是拼装的人体在接受电击复活的过程中毁了容,变成了奇丑无比的大怪物。维克多在惊吓之余夺路而逃,将它遗弃在实验室里。等他第二天回去时发现怪物已经逃走。从此以后维克多就开始了精神失常和家人接连遭受怪物迫害而亡的悲惨生活。玛丽·雪莱笔下的科学家弗兰肯斯坦和希腊神话中盗火拯救人类的普罗米修斯一样具有奉献精神。然而,他却又一手造成了自己、亲人、朋友以及怪物的悲剧。维克多追杀怪物一直到了北极冰原,追捕未果即葬身在那里,怪物最后也自焚而亡。

长期以来,所有人似乎都在关注一个问题:怪物是违背生态和自然规律的,它根本就不应该存在于这个世界上。几乎所有的人都在批评故事主人公维克多·弗兰肯斯坦,认为他不应该滥用科技力量,违背自然规律,无中生有地创造出一个恐怖的人造怪人。在克隆技术和基因工程到来之前,这些似乎都无可厚非,但是在21世纪的今天,复制、改造和创造出一个生物或者一个物种在技术上都已经成熟。现在,生物工程技术正在大规模地改造世界和造福人类(同时也带来威胁,远期生态效应还有待时间来证明),“弗兰肯斯坦”早已来到了我们每个人身边。笔者认为,既然如此,如果现在再来谴责和声讨维克多·弗兰肯斯坦,呼吁玛丽·雪莱笔下的怪物没有存在的必要,似乎已经没有太大的意义了。既然如此,我们能否将关注的目光转向另外一个维度,即人与自然生态(即便是在科学技术背景下催生的崭新物种和生态力量)应该如何和谐相处,共同发展,造福世界。有鉴于此,笔者着手梳理了一下国内近期对《弗兰肯斯坦》的研究论文,试图从生态伦理角度重新阐释这部小说。

### 一、国内研究现状综述

近几年来,国内掀起了一个对《弗兰肯斯坦》研究的热潮,许多作者从不同角度来重新阐释和解读这个经典文本。<sup>①</sup>归纳起来,国内这些众多著述基本都集中在以下三个理论视角:女性批评、叙事学和伦理学。其中,已有许多评论家从伦理学和生态环境理论的视角来观照《弗兰肯斯坦》这个深刻的道德寓言,用新的理论框架来重新阐释和深化传统文学批评中对书中涉及的生命危机和生态危机等方面的认识。<sup>②</sup>中国批评界主要聚焦在《弗兰肯斯坦》全书最核心的寓意之一:滥用高度发达的科学技术,不顾自然规则和秩序,企图和上帝一样创作生灵的个人主义野心给自己、社会和地球生态带来巨大危害与恐慌。

总的来说,批评界都公认玛丽·雪莱在书中探讨了科学和技术进步在生态和伦理方面的双刃剑作用,她关心的是人违背天性滥用科学力量僭越自然规律

之后造成的毁灭性后果,批评了以维克多为代表的脱离人文精神寄托的纯科学进步观,批判了典型男权意识性质的人类中心主义伦理观。这是玛丽·雪莱在《弗兰肯斯坦》书中所传达的最醒目也是最核心的观点之一。这些论文各自从不同理论角度出发,对我们理解《弗兰肯斯坦》提供了许多新的视角,对更好地解读文本多层次意义很有帮助。然而,纵观国内从伦理学和生态学角度出发研究《弗兰肯斯坦》的文章,似乎所有评论的重点都集中在阐明上述论点,而对书中另一个(也许是更为重要的)主题却常常忽视或者语焉不详。这个主题就是社会人际关系中的养育与遗弃的问题。结合以上原因,本文拟从生态伦理学角度来阐发《弗兰肯斯坦》在人际关系主题上所传达的现实意义。

## 二、被“浪漫主义”所遮蔽的生态伦理忧患意识

玛丽·雪莱受她父亲威廉·哥德温和母亲玛丽·沃尔斯通克拉夫特影响很深。她在思想上她接受了父亲早年激进哲学社会学思想,在文学创作上,她甚至还模仿了父亲小说中“疯狂科学家”的形象。此外,她还借鉴了玫瑰十字会秘术小说中寻找隐秘知识的文学原型。她还有机会接触到了十八、十九世纪之交出现的电力、磁力和电流刺激等新兴科学。<sup>③</sup>玛丽·雪莱在她早期的多部作品中都设置了一些极端的场景,将故事中人物放在巨大的自然环境变动之中。她很关注人与生存生态环境的互动问题,关注人的行为如何影响自然,以及自然又如何反过来影响、威胁、限制甚至中断灭绝人类的生存与发展。《弗兰肯斯坦》如此,她的另一部小说《最后一个人》同样如此。它用科幻的形式讲述了一个发生在21世纪的故事,讲述了人类社会如何在空前的巨大瘟疫前束手无策,濒临灭绝。和她父母一样,在玛丽·雪莱看来,人的性格和行为形成是受周围环境的强大力量塑造的。可是,和她思想偏激和激进的父母相比,玛丽·雪莱同时也意识到人的性格和行为对周围环境有巨大的能动作用。她正是在这种人与周围环境的双向互动中看到了当时风头正劲的浪漫主义意识形态背后埋藏的巨大隐患。

提起浪漫主义流派这个词,很多人会将它与一些阐释定见联系在一起,比如说“人与自然的和谐”,“人与自然浑然一体”,“大自然慰藉和净化灵魂的功能”,“人是大自然的一部分”等等。笔者认为这种笼统的观点未免有失偏颇。纵观雪莱、济慈和拜伦的文学作品,他们都描写到了人与自然的冲突,艺术与现实的冲突(有许多人将这一点看作是将浪漫主义作为现代主义源头之一的证据),而且已经认识到这些冲突根本无法调和。他们意识到人类注定要在自然的世界里完成自我救赎,而周围的一切都是陌生、冷漠和并不让人愉悦的。这个观点在当时为许多哲学家、神学家和科学家所认同(Gaull 225)。作为玛丽·雪莱的丈夫和好朋友,雪莱和拜伦在他们各自的作品中都毫不隐晦地流露出了上述思想倾向。<sup>④</sup>而长期以来,这一点却又往往被“浪漫主义”和“崇尚自然”这些标签式解读定见所遮蔽。其实,拜伦和雪莱的作品一向都关注人、自然和艺术之间的冲突问题。拜伦在很多作品中都赞美大自然,颂扬自然造化景物和风雨雷电等自然元

素震撼人心的伟力。但是,拜伦更擅长和专注的是讽刺性质的叙事,他在代表作《唐璜》中就用嘲讽和愤世嫉俗的笔调“粉碎了有关高尚仁慈、养育万物的大自然的浪漫幻想,以及对人性善的卢梭主义的信念”(桑德斯 556)。雪莱在诗歌里也经常涉及到自然,可是在他眼里外界自然似乎只是触发人内在感觉和思考的引信,大自然中各种触动人心的景物都是一种无形力量的外化,是人获取知识的一种来源,而赋予一切道德意义的是人类意志。这在他专门探讨人与外在自然关系的两篇哲思性诗歌“勃朗峰”和“智力美颂”中尤为明显。这样一来,笔者认为在雪莱和拜伦眼里似乎人与外在自然并不是同而化一,二者之间基本上是体与用的关系;他们关注的是作为个体的人生命的意义以及作为整体的人类社会的进步,自然只是一种手段与过程。这样一来,简单地认为浪漫主义着重描写自然、强调回归自然、人与自然的和谐这一说法似乎就不大妥当了。浪漫主义确实是对启蒙运动一来崇尚理性和科学思潮的反拨,但是这种反拨在浪漫主义代表作家的作品中表现得并不是很彻底,尤其是后期浪漫主义作家,他们的作品本身就包含了一些对浪漫主义思潮的反思与扬弃。因此,这种将浪漫主义意识形态概念化和简单化的阐释方法往往容易误导对文本的解读。玛丽·雪莱在《弗兰肯斯坦》中就表达了当时浪漫主义思潮两面性的冲突,她通过虚构一个浪漫和哥特气息浓烈的寓言,聚焦于书中人物心理和感情维度的描写,用振聋发聩的声音警醒人们在面对非人类的他者自然时应该如何互相尊重与和谐共存。

### 三、生态伦理视角下人的教养与成长环境问题

作为一个深受浪漫主义思潮影响的作家,玛丽·雪莱崇尚自然,对科技和工业有厌恶与抗拒感,或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造成她对弗兰肯斯坦和他创造的怪物态度既矛盾又模糊。<sup>⑤</sup>但毫无疑问的是,她在书中明显流露出对个人英雄主义行为的担忧,她看重的是个人行为背后的社会伦理意义。玛丽·雪莱在书中“揭示了现代个人主义追求对社会秩序和传统价值观的冲击和破坏,警醒现代人应节制个人欲望,尊重社会规范,体现了作者对现代化进程中个人和社会问题的超前关注和思考”(陈姝波 129)。她用科幻的文学体裁虚构了一个哥特氛围很浓的寓言故事,体现的是她对人与自然之间如何和谐共存,如何利用科学为人类造福,如何实现人类的可持续发展这些终极问题的关怀。这体现了玛丽·雪莱重视生态与环境问题的超前思维。

下面让我们从生态伦理学的角度来考察一下《弗兰肯斯坦》在人际关系主题上所传达的现实意义。玛丽·雪莱对书中人物的态度非常微妙,她通过对叙述距离的变化控制来传达她对人物价值判断的变化。其中,怪物在书中形象的变化最有意思。读者首先都是通过维克多的叙述来了解怪物,这样,它就被描述成了一个蛮不讲理和纠缠不休的杀人恶魔,后来到了第11-16章,怪物现身了。玛丽·雪莱给了它话语权,让它亲身讲述自己的经历。这样一来,读者心中对怪物的印象马上就改变了,立刻对它产生同情。玛丽·雪莱给怪物话语权让它出

面澄清维克多对它形象的歪曲这一举动是极不寻常的,这里面暗示了她对怪物同情的基本面。另外,我们还可以注意到玛丽·雪莱本人对书中维克多拼装并重新赋予生命的“人”没有用过怪物(monster)这个词,P. B. 雪莱在 1816 版的前言中也将它称为生物(being)。他们之所以用较为中性的“生物”,而不是带有强烈感情色彩的“怪物”来称呼它,这本身就包含了情感和价值判断在里面。在玛丽·雪莱写作《弗兰肯斯坦》时,P. B. 雪莱和拜伦经常讨论生物和生命科学,他们对达尔文医生的生物试验很感兴趣。<sup>⑥</sup>他们很明显接受了当时进步的生命和生物科学,认识到了地球上所有的生物和物种都是联系在一起,是互相影响的。他们扬弃了中世纪“伟大的生存之链”那种森严的等级制度,认识到了地球和宇宙中所有的一切都有尊严,都值得尊敬。这其实就是对生态和环境重视和保护的早期自发意识。他们并没有将人类活动与自然界割裂开,相反,他们积极地同情和探寻那些处于弱势地位的生态种类,他们不反对当时科学界最新进展提出的人类从低级到高级进化的学说,但是却不愿相信由此带来的物种灭绝说。因此,P. B. 雪莱和济慈他们才在他们作品中一次次地诉诸于久远的自然神话,尤其是一些描述仪式性质的婚姻、出生、献祭和死亡巡回等季节和生殖原型神话(Gaull 226)。虽然玛丽·雪莱很多时候并不追随丈夫 P. B. 雪莱的激进观点,但是在对待物种和生态这个问题上他们的看法是一致的。她对维克多僭越伦理和生态规律行为的批评并不仅仅是从描写维克多本身的悲惨遭遇着笔,更具艺术感染力的是,她用折射的方法从维克多的行为对周围人的影响,以及对这一行为的当事人怪物造成的巨大心灵和肉体悲苦遭遇着笔。据此,我们可以看出玛丽·雪莱对待怪物的态度并不是居高临下的,她放弃了西方秉持的人类中心论,将作为非人类物种代表的怪物放在她整个叙述行为的最里层。即使怪物的出现是伦理和生态上的一个巨大错误,并且由于自身道德伦理意识的缺陷做了很多错误的事情,但玛丽·雪莱并没有剥夺它对教育和情感的强烈要求。这就表明了她对人类行为和整个地球生态系统联系性和互动性有了深刻的认识,并且她还将怪物当作拟人化的自然之力,用一个虚构的寓言启示了我们应该如何妥善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

生态文学研究者克洛伯尔认为这个怪物完全可以比拟为 20 世纪的原子弹或将来的基因怪物(转引自徐健 428)。克洛伯尔如此评述怪物可能是从维克多僭越自然规律可能对自然生态造成巨大的负面影响角度出发的。但是,《弗兰肯斯坦》中的怪物其实也有无辜的一面:它被创造出来就被维克多遗弃,不得不在野外艰难地生存和学习。遗弃和教养的问题其实是《弗兰肯斯坦》的一个重大主题,它贯穿了全书的始终。设想一下,假如维克多没有遗弃他创造出来的怪物,结局会怎样?《弗兰肯斯坦》讲述的其实是一个道德困境,它探讨了个人行为如何对社会产生影响,人类的行为如何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怪物自我叙述的成长史往往被视作人类历史的缩影。“它所讲述的自我作为饱受困难的个体在逆境中存活和成长的历史其实就是对人类发展史的寓言性描述。它的基本

理念是讲述人的自然和天性的善良如何被文明社会所玷污腐化”(Clemit 35)。当怪物发现自己有了生命意识后离开实验室来到树林,这时它见到了月亮,但是此时它还没有学习语言,也不知道如何命名物体,所以它将月亮升起的过程描述为“一个闪闪发光的物体从树林里升起”,看到雪也只知道那是白色的“又冷又湿的东西盖住了大地”(Shelley 80-82)。有许多批评家在《弗兰肯斯坦》中发现了它与《失乐园》的互文性,将其解读为一个讽喻人类对上帝怨恨的宗教寓言。<sup>⑦</sup>国外批评家已经注意到《弗兰肯斯坦》中的怪物身上除了可以看到《失乐园》中撒旦般邪恶的行为,还同时兼有亚当的影子和卢梭“高尚的野蛮人”的印记。批评家马绍尔(David Marshall)在他的专著里讨论《弗兰肯斯坦》的章节中就指出:“评论家在怪物身上看到了一个启蒙运动意义上的高尚的野蛮人,它早期在森林中的生活(饮用溪水、采食野果、栖身树底、首次看见和使用火以及学习语言等)与卢梭笔下野人的生活极其相似”(Marshall 183)。在怪物自我的叙述中它讲述了自己被创造者遗弃后的孤独,讲述它如何渴望和人类交流。它每次都是怀着善良与诚挚的心去接近人们,可他们总是不给他开口的机会,看到它的模样就被吓坏,不是夺路而逃就是用石块扔它。虽然人们不理解它,但是它在叙述中仍然称他们为“我的人类邻居”(Shelley 85),仍然会在夜晚偷偷地给它想接近的人家打柴,尽力想帮助他们。在一次次试图与人交流失败后,它感到越来越失望,觉得自己很委屈,有一天它终于到了忍耐的极限:它好心救了落水的姑娘,却因为自己面目狰狞而被别人开枪击中。它哀叹道:“这就是我做好事的下场!……我彻底发怒了,发誓永远都要仇恨和报复所有的人”(Shelley 108)。在玛丽·雪莱笔下,怪物并不是生来就邪恶的,它完全是被他的创造者维克多一手推上阴谋、报复与杀戮的道路。在怪物本身来说,它是被创造者遗弃,并且无法与人交往,无法融入人类社会,被人不断误解之后才开始痛恨人类的。它性格的嬗变与它所处的成长环境和所受的教育密切相关。如果把这个问题放到生态伦理的视角下,我们可以发现,怪物作为拟人化的地球生态之力(虽然它的出现本身就是人类智慧失去伦理考量而产生的畸形结果),它和人是需要互动的,它的本性是善良和亲近人类的,它渴望与人类和平共存,渴望与人类交流,渴望得到人类的尊重。如果它最起码的需求也得不到满足,它的尊严得不到维持,它就会蜕变成与人为害的邪恶力量。

《弗兰肯斯坦》是一部含义极其含混和复杂的作品,可以从不同理论维度展开讨论。玛丽·雪莱在将近两百年前虚构的寓言具有惊人的预见性,穿过历史时空,如果我们将这个道德寓言放在二十一世纪的新历史语境下进行解读,就可以看到随着科学和技术的进步,那时使玛丽·雪莱和她的同代人怀有无比恐惧和忧虑的弗兰肯斯坦(或者说它的同类)已经真实地走进我们的生活。当我们再也无法回避科学和技术进步可能带来的生态威胁时,我们应该如何学会与新兴的非人类他者生态力量和谐共存,如何避免生态危机,如何共同建立一个安全、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已经成了一个迫切的生态伦理课题。而解决

这个伦理困境的第一步就是加深我们对这些新兴的非人类它者生态力量的了解,并且放弃人类中心主义,充分考虑到这些新兴生态力量生存和成长的需求,给他们创造和保留适宜的生存空间。我们需要将它们和人类放在同一个有机联系的生态体系内,做到互相了解和互相尊重。只有这样,才有和谐共存的可能;只有这样,才能避免重蹈弗兰肯斯坦悲剧的覆辙。

### 注解【Notes】

① 据笔者电子检索的资料显示,2000—2008(10月份止)年间国内正式刊物上大约发表了51篇研究《弗兰肯斯坦》的论文,另外还有14篇硕士论文以它为题。(此数据仅作参考,并非严格意义上考证统计的结果)

② 国内从伦理学和生态伦理学角度专门论述《弗兰肯斯坦》的论文主要有:郭方云:“分裂的文本虚构的权威——从‘弗兰肯斯坦’看西方女性早期书写的双重叙事策略”,《外国文学研究》4(2004):5—11;陈姝波:“悔悟激情——重读《弗兰肯斯坦》”,《外国文学评论》2(2005):129—136;张喆:“《弗兰肯斯坦》:一个生态伦理学的个案”,《世界文学评论》3(2007):72—75;张枫:“《弗兰肯斯坦》的科技伦理解读”,《林区教学》3(2007):65—67;阮世勤:“《弗兰肯斯坦》的生态伦理学意义”,《安徽文学》7(2007):30—31;张金凤:“现代寓言《弗兰肯斯坦》”,《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2(2008):94—98;徐健:“新视角下的‘巨人怪物’:论《弗兰肯斯坦》的生态意义”,《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学报》(社科版)4(2008):427—428等。

③ See Rictor Norton, ed. *Gothic Readings: The First Wave, 1764—1840* (London & New York: Leicester UP, 2000) 157.

④ 雪莱和拜伦对玛丽·雪莱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甚至《弗兰肯斯坦》这本书写作的机缘都出自拜伦的一个小建议。那是1816年夏天,雪莱夫妇侨居日内瓦时,天气阴雨连绵,在看了一些恐怖故事和小说后,拜伦提议当时在场的四个人每人写个恐怖故事作为娱乐。于是,才有了玛丽·雪莱写作《弗兰肯斯坦》一事。

⑤ 关于玛丽·雪莱的浪漫主义倾向及其担心科技和工业威胁自然天道的思想背景,可参见 Michael Manson & Robert Scott Stewart, “Heroes and Hideousness: Frankenstein and Failed Unity.” *Substance* 22 (1993): 228—42.

⑥ Erasmus Darwin(1731—1802),写《物种起源》的 Charles Darwin 之祖父,十八世纪著名医学家、植物学家、哲学家、诗人、发明家和自然科学家,进化论这个词由他最早使用。玛丽·雪莱在《弗兰肯斯坦》中描述维克多用电击方法获得生命的灵感或许就是来源于他之前一个相类似的科学实验。详细参见《弗兰肯斯坦》1831年版玛丽·雪莱的序言部分。

⑦ 在1817年出版的《弗兰肯斯坦》第一版中,玛丽·雪莱在卷首引用《失乐园》中的诗句,非常明显地隐射上帝创造人类的故事,很多读者尤其是宗教人士对此感到非常反感,所以她在1831年再版小说时就删减和修改了许多敏感的词句和段落,以至于她在1831年版的序文最后不得不为此找了所谓“改动皆在措辞文风之毫末,而无伤故事大意之根本”之类的托词。

### 引用作品【Works Cited】

陈姝波:“悔悟激情——重读《弗兰肯斯坦》”,《外国文学评论》2(2005):129—136。

- [ Chen Shubo: "The Passion in *Frankenstein* Reconsidered". *Foreign Literature Review* 2 (2005): 129 - 36. ]
- Clemit, Pamela. " *Frankenstein*, Matilda, and the Legacies of Godwin and Wollstonecraft".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Mary Shelley*. Ed. Esther Schor. Cambridge: Cambridge UP, 2003.
- Gaull, Mary. *English Romanticism; the Human Context*.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88.
- Marshall, David. *The Surprising Effects of Sympathy*. Chicago & London: U of Chicago P, 1988.
- 安德鲁·桑德斯:《牛津简明文学史》,谷启楠等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年。
- [ Sanders, Andrew. *The Short Oxford History of English Literature*. Trans. Gu Qilan, et al.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00. ]
- Shelley, Mary. *Frankenstein*.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6.
- 徐健:“新视角下的‘巨人怪物’:论《弗兰肯斯坦》的生态意义”,《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学报》(社科版)4(2008):427 - 428。
- [ Xu Jian. "Ecological Meaning of *Frankenstein*." *Journal of Liaoning Technical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Edition) 4 (2008): 427 - 28. ]
- 张金凤:“现代寓言《弗兰肯斯坦》”,《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2(2008):94 - 98。
- [ Zhang Jinfeng. " *Fankenstein*: A Modern Fable." *Journal of PLA University of Foreign Languages*. 2 (2008): 94 - 98. ]

责任编辑:刘 慧